

JY GAS LIMITED

交运燃气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7



2025

中期 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5



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樂林江先生(辭職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
樂小龍先生(首席執行官)(獲委任為主席，
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

樂林新先生
徐歡霞女士(委任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

呂振邦先生(委任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韋禕先生
田強先生
劉霄曄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劉霄曄女士(主席)
田強先生
韋禕先生

薪酬委員會

田強先生(主席)
韋禕先生
樂小龍先生

提名委員會

樂林江先生(主席)(辭職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
樂小龍先生(獲委任為主席，自2025年9月1日起
生效)
田強先生
劉霄曄女士

風險管理委員會

劉霄曄女士(主席)
樂小龍先生
韋禕先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樂小龍先生(主席)
樂林江先生(辭職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
徐歡霞女士(委任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
韋禕先生
田強先生

開曼群島註冊辦公室

Palm Grove Unit 4, 265
Smith Road, George Town,
P. O. Box 52A Edgewater Way, #1653
Grand Cayman KY1-9006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
濰坊市
高密市
石庵路2568號
交運集團大廈3樓

公司資料(續)

根據公司條例16部註冊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公司網站

www.gmjytrq.com

聯席公司秘書

張聿鵬先生
何詠雅女士FCG HKFCG (PE)

授權代表(上市規則項下)

樂小龍先生
何詠雅女士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ICS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alm Grove Unit 4, 265
Smith Road, George Town,
P. O. Box 52A Edgewater Way, #1653
Grand Cayman KY1-90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密分行
日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密分行
山東高密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務部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霍金路偉律師行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股份代號

1407

上市日期

2022年11月16日

行業概覽

為加快建立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體系，中國政府已出台一系列法規政策，包括自2025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能源法》，以及《加快碳排放雙控體系建設工作計劃》。配合這些國家級政策，電力市場化改革進程加速，可再生能源入市步伐加快。

在中國政府政策與市場擴張的驅動下，山東省重點發展綠色能源並實施政策措施，例如《山東省能源發展「十四五」規劃》和《山東省碳達峰實施方案》，明確設定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費佔比提升至13%左右的目標。這些政策為綠色能源產業發展提供強力支持。與此同時，隨著全球清潔能源需求持續增長，山東省綠色能源市場將迎來顯著增長。

交运燃气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將繼續遵循政府綠色低碳轉型倡議，並通過實施政府補貼的清潔能源建設項目把握增長機遇，以提升高密市農村居民及企業的天然氣供應覆蓋。

發展策略及展望

作為高密市最大天然氣供應商，本集團業務擁有穩固客戶基礎支持，並隨著本集團管網擴張及農村地區清潔能源項目陸續完成而穩步增長。

本集團將持續提升營運效率及安全性，以鞏固其作為高密市最大天然氣營運商的市場地位。除開展全面安全檢查及強化技術能力外，本集團還將持續推廣并提供燃氣安全培訓教育，以確保本集團所有人員均能保障客戶安全使用天然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家位於中國山東省濰坊市高密市的天然氣營運商。本集團與高密市市政管理局訂立特許協議，據此擁有特許權於指定經營區域(佔高密市總行政區域的約70%)(「**經營區域**」)內經營管道天然氣銷售及相關業務。特許權的有效期為30年，直至2039年8月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高密市的天然氣銷售。其主要業務為管道天然氣銷售。與2024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整體收入輕微下降，毛利保持穩定，毛利率有所改善。於本期間末，本集團管道天然氣銷售業務的客戶包括(a)零售客戶，包括153,541名居民管道天然氣活躍終端用戶、399名工業管道天然氣活躍終端用戶及5,477名商業管道天然氣活躍終端用戶，較2024年12月31日變動約0.8%、6.7%及6.7%；及(b)兩名批發客戶(其中一個為高密市的天然氣加氣站營運商及另一個為濰坊市的管道天然氣營運商)。本期間本集團管道天然氣銷量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47.6百萬立方米輕微下降至約45.4百萬立方米。於本期間末，本集團的城市管道網絡包括約733.4公里的已完成中壓管道。

本集團亦從事於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加氣站銷售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提供建設及安裝服務以及銷售燃氣器具。

2025年上半年，動盪的國際地緣政治格局嚴重影響中國經濟。特別是美國貿易及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導致製造業活動需求減少，進而使天然氣消費量下降。此情況對本集團造成負面影響，因本集團大部分管道天然氣客戶為工業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其中多數經營出口紡織或製造工廠。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管道天然氣採購價格及液化天然氣採購價格普遍低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體與天然氣市場價格一致。

分部分析

1. 管道天然氣銷售

本集團向包括居民、工業及商業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的零售客戶以及批發客戶供應管道天然氣。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管道天然氣銷售業務產生的總收益為人民幣165.1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67.5百萬元輕微減少1.4%。本集團管道天然氣銷量約為45.4百萬立方米，較2024年同期的約47.6百萬立方米減少4.6%。

零售客戶銷售：本期間向零售客戶銷售管道天然氣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161.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63.5百萬元減少1.5%。於本期間，工業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的管道天然氣銷量佔本集團管道天然氣銷售總額的最大部分。於本期間，本集團工業、居民及商業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的管道天然氣銷量分別為21.8百萬立方米、20.3百萬立方米及2.0百萬立方米，分別佔本集團零售客戶管道天然氣總銷量的約49.5%、46.0%及4.5%。相較之下，2024年同期工業、居民及商業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的管道天然氣銷量分別為25.0百萬立方米、18.4百萬立方米及2.8百萬立方米，分別佔本集團零售客戶管道天然氣總銷量的約54.1%、39.8%及6.1%。上述本集團零售客戶管道天然氣銷售所得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市場增長放緩、消費需求變化及工業及商業領域競爭加劇，導致本集團工業及商業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銷售收入減少所致（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11.1百萬元減少至本期的人民幣102.2百萬元）。特別是美國貿易及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以及消費支出減少（尤其是餐飲業），導致本期工業及商業用氣量較2024年同期顯著下降。儘管住宅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銷售收入有所增長，但不足以抵銷工業及商業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帶來的整體下滑。

批發客戶銷售：本期間管道天然氣批發客戶銷售產生之收益為人民幣4.0百萬元，與2024年同期之人民幣4.0百萬元持平。於本期間，批發客戶的管道天然氣銷售量為1.4百萬立方米，與2024年同期之1.4百萬立方米保持穩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2. 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銷售

本集團在其於高密市的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加氣站向汽車用戶供應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銷售業務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7.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0.0百萬元減少27.0%。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高密市工業及經濟活動放緩導致整體車輛使用量減少；及(ii)部分汽車用戶偏愛使用電動汽車。

3. 建設及安裝服務

本集團向物業開發商、居民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及非居民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提供建設及安裝服務。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來自建設及安裝服務的收益為人民幣5.7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2.0百萬元減少52.5%。該減少主要由於整體經濟疲弱，抑制了對新物業的需求，導致新建物業發展項目及建築項目的竣工及交付量下降。

4. 燃氣器具銷售

本集團主要向業主及物業佔用人銷售燃氣器具，如燃氣灶、壁掛爐及熱水器。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來自燃氣器具銷售的收益為人民幣2.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51.2%。該減少主要由於燃氣灶及壁掛爐安裝需求減少，因清潔能源項目已於2025年上半年全部完成。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益為人民幣180.2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93.6百萬元減少6.9%。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工業、居民及商業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的管道天然氣銷售減少以及上述建築安裝服務之收益減少。

毛利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28.6百萬元，與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28.1百萬元相比保持穩定。本集團毛利率由2024年同期之14.5%上升至本期間之15.9%。這主要是因為，儘管本集團收入下降，但本集團已採取成本控制措施，通過直接從上游管道天然氣供應商採購更多管道天然氣作為其天然氣供應來源，而非從液化天然氣轉換，從而降低其管道天然氣的平均成本。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1.3百萬元，與2024年同期之人民幣10.2百萬元相比增加10.8%。該增加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諮詢費增加。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備人民幣179,000元，而2024年同期則為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撥回人民幣247,000元。此乃主要由於清潔能源建設項目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其他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8百萬元，2024年同期仍為人民幣1.8百萬元。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794,000元，而2024年同期的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減少。

財務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財務成本為人民幣1.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5百萬元相比保持穩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所得稅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5.6百萬元減少10.7%。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本期間實際稅率為27.1%（2024年同期的實際稅率為2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3.1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5.2百萬元減少13.8%，如上文所述主要由於本集團收入及毛利減少。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98.6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9.5百萬元增加10.2%，主要由於清潔能源建設項目相關合約資產轉為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85.2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9百萬元增加8.0%，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及派付每股普通股0.037港元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331.6百萬元，較於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7.8百萬元減少1.8%。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19.8百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40.8%（於2024年12月31日為134.3%）及本集團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為45.9%（於2024年12月31日為46.7%）。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動用銀行貸款為人民幣69.0百萬元（全部以人民幣計值），年利率為4.3%。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未動用銀行信貸。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租賃負債人民幣2.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0.2百萬元分析為流動部分，人民幣1.8百萬元分析為非流動部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22.8%（於2024年12月31日為19.8%）。該比率按於相關年末的債務總額（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維持淨現金狀況。本集團一直維持穩健的現金狀況，並預期其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經營所得現金足以應付營運資金需要。

匯率波動風險

儘管本集團業務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其仍有若干以港元計值的存款，該等存款使其承受匯率波動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匯率波動風險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如對沖措施）控制匯率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擔保責任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財務擔保責任。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無）。

資產押記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資產押記。

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未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作出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獲董事會批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僱用合共148名僱員，而於2024年6月30日為154名。於本期間，本集團僱員成本總額為人民幣6.3百萬元。本集團積極管理其人員，包括但不限於提供相關政策及法規、安全管理及專業知識培訓以提高管理能力，加強員工專業能力及提升本集團競爭能力。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於全年內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盈餘現金將進行恰當投資，以便能滿足本集團策略或方向不時的現金需求。

本期間後事項

董事會獲本公司主要股東宋玉傑先生(「**宋先生**」)告知，於2025年7月4日，宋先生已與匯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匯國**」)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宋先生同意出售而匯國同意向宋先生購買本公司88,000,000股普通股(「**股份**」)(「**出售事項**」)。匯國為獨立第三方。出售事項已於場外進行，代價為每股股份0.86港元。出售事項已於2025年7月15日完成。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匯國持有合共88,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20.0%。因此，宋先生不再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而匯國已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2025年8月15日，本公司獲匯國告知其進一步購入22,000,000股股份(「**額外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5.0%。該等額外股份以每股股份0.578港元之平均代價，向本公司其他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進行場外收購。緊隨完成收購額外股份後，匯國合共持有11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25.0%。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本期間末至本報告日期，不存在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項。

重大訴訟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亦不知悉任何尚未了結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股份於2022年11月16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現根據全球發售股份（「**全球發售**」）已發行合共110,000,000股股份。剔除包銷費用及相關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1.6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1.2百萬元）。下表列示於2025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預定用途和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指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已分配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預期於以下日期前動用
通過於經營區域內建設約101.0公里新中 壓管道以擴充管道天然氣銷售業務	48.5%	49.1	33.12	15.98	至2026年末
升級約43.4公里的城市管道網絡	20.5%	20.7	11.53	9.17	至2026年末
為經營區域內超過19,500個家庭將現有燃 氣錶更換為金卡錶	6.9%	7.0	7.0	-	-
建設合共約18.0公里連接至城市管道網絡 的管道天然氣終端用戶管道，以實踐清 潔能源村莊項目，服務經營區域內超過 5,500個家庭	14.1%	14.3	14.3	-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0%	10.1	6.75	3.35	至2026年末

於本報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於持牌銀行開立的計息賬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為保障利益相關者權益，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已透過參照企業管治守則原則開展業務及於本公司治理框架中強調該等原則，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行為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7條，本公司應就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本公司並無就任何針對董事的潛在法律行動安排任何保險。鑒於本公司的業務性質，董事認為針對董事進行法律行動的可能性極低，本公司仍可透過多種管理及監督機制實現充分企業管治以降低風險，包括定期審閱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明確職責分工及對僱員及管理層進行培訓。董事會將定期審閱是否須就針對董事的潛在法律行動安排保險。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相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董事及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層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之變動載列如下：

- (1) 樂林江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董事會主席**」)，並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
- (2) 樂小龍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已與樂小龍先生簽訂補充服務合約，據此，其於執行董事任期內的年薪自2025年9月1日起調升至人民幣960,000元。
- (3) 徐歡霞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已與徐女士就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簽訂服務協議，首年任期自2025年9月1日起為期一年，其後任期將持續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徐女士的任期將自2025年9月1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大會上膺選連任。徐女士於執行董事任期內，每年可獲發薪酬人民幣60,000元。徐歡霞女士的履歷詳情，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資料，已載於日期為2025年8月29日之公告內。
- (4) 呂振邦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已與呂先生簽訂委任函，委任其為非執行董事，首年任期自2025年9月1日起為期一年，其後任期將持續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呂先生的任期自2025年9月1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可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大會上膺選連任。呂先生於非執行董事任期內，每月可獲發薪酬20,000港元。呂振邦先生的履歷詳情，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資料，已載於日期為2025年8月29日之公告內。

除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2024年年報刊發以來，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名冊內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權益 概約百分比 ⁽¹⁾
樂小龍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³⁾	217,800,000 (L) ⁽²⁾	49.50%

附註：

1.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合共440,000,000股為計算基準。
2.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3. SEGM Holding Limited（「**SEGM Holding**」）由SDJY Holding Limited（「**SDJY Holding**」）全資擁有，而SDJY Holding則由樂小龍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DJY Holding及樂小龍先生被視作於SEGM Holding持有的3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LXL Phoenix Limited（「**LXL Phoenix**」）由樂小龍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樂小龍先生被視作於LXL Phoenix持有的184,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樂小龍先生被視作或當做於LXL Phoenix及SEGM Holding（透過SDJY Holding）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視為或被當做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名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中的權益

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5年6月30日，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及淡倉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名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中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權益 概約百分比 ⁽⁴⁾
樂小龍先生 ^{(1)、(2)、(3)}	受控法團權益	217,800,000 (L) ⁽⁵⁾	49.50%
LXL Phoenix ⁽¹⁾	實益擁有人	184,800,000 (L) ⁽⁵⁾	42.00%
SDJY Holding ⁽²⁾	受控法團權益	33,000,000 (L) ⁽⁵⁾	7.50%
SEGM Holding ⁽²⁾	實益擁有人	33,000,000 (L) ⁽⁵⁾	7.50%
周展(「周女士」) ⁽³⁾	配偶權益	217,800,000 (L) ⁽⁵⁾	49.50%
宋玉傑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2,552,000 (L) ⁽⁵⁾	27.85%

附註：

1. LXL Phoenix由樂小龍先生全資擁有。因此，LXL Phoenix為樂小龍先生的受控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樂小龍先生被視為於LXL Phoenix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2. SEGM Holding由SDJY Holding全資擁有，而SDJY Holding則由樂小龍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DJY Holding及樂小龍先生均被視為於SEGM Holding持有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周女士為樂小龍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女士被視為於樂小龍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權益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440,000,000股計算。
5. 字母「L」指該人士於該等股份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實體／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告知，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的名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及中期業績審閱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劉霄曄女士、韋禕先生及田強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劉霄曄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本中期報告。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達成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a)	180,185	193,629
銷售成本	7	(151,591)	(165,555)
毛利		28,594	28,074
行政開支	7	(11,326)	(10,236)
(撥備)／撥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79)	247
其他收入		1,789	1,78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94	1,489
經營溢利		19,672	21,363
財務收入	8	290	1,321
財務成本	8	(1,591)	(1,472)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8	(1,301)	(151)
除所得稅前溢利		18,371	21,212
所得稅開支	9	(4,972)	(5,63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3,399	15,573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101	15,248
非控股權益		298	325
		13,399	15,5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0	0.030	0.035

上述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7,530	149,997
使用權資產	12	9,527	9,696
投資物業	13	68,200	68,200
無形資產		6,146	6,380
貿易應收款項	16	8,797	10,9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	5,243	5,536
		245,443	250,755
流動資產			
存貨	18	9,593	8,587
合約資產	6(b)	5,318	10,5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89,768	78,55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7	7,047	15,98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9,839	224,160
		331,565	337,828
資產總額		577,008	588,58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310	310
股份溢價及儲備		131,107	145,344
保留盈利		164,438	152,3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95,855	297,984
非控股權益		16,260	15,962
權益總額		312,115	313,946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1	1,761	1,804
貿易應付款項	19	11,485	13,534
借款	20	8,50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7,653	7,683
		29,399	23,021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73,759	65,380
合約負債	6(b)	96,192	121,822
即期所得稅負債		4,771	4,133
借款	20	60,561	60,072
租賃負債	21	211	209
		235,494	251,616
負債總額		264,893	274,637
權益及負債總額		577,008	588,583

上述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18至52頁之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已於2025年8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樂林江
主席兼執行董事

樂小龍
執行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310	225,899	(80,555)	152,330	297,984	15,962	313,946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13,101	13,101	298	13,399
全面收益總額		-	-	-	13,101	13,101	298	13,399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1,377	(1,377)	-	-	-
轉撥至安全基金		-	-	1,835	(1,835)	-	-	-
使用安全基金		-	-	(2,219)	2,219	-	-	-
已宣派股息	22	-	(15,230)	-	-	(15,230)	-	(15,230)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總額		-	(15,230)	993	(993)	(15,230)	-	(15,230)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310	210,669	(79,562)	164,438	295,855	16,260	312,1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310	238,947	(82,515)	124,269	281,011	15,759	296,770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15,248	15,248	325	15,573
全面收益總額		-	-	-	15,248	15,248	325	15,573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轉撥至安全基金		-	-	2,196	(2,196)	-	-	-
使用安全基金		-	-	(1,813)	1,813	-	-	-
已宣派股息		-	(13,048)	-	-	(13,048)	-	(13,048)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總額		-	(13,048)	383	(383)	(13,048)	-	(13,048)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310	225,899	(82,132)	139,134	283,211	16,084	299,295

上述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4,067)	16,893
已收利息	81	156
已付所得稅	(4,364)	(3,67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8,350)	13,37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3,433)	(13,24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51
關聯方償還貸款及利息	—	69,215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433)	56,01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39,490	30,000
償還借款	(30,500)	—
提取銀行存款	15,000	—
已付利息	(1,528)	(1,374)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22,462	28,6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679	98,015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010	112,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更之影響	—	56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689	210,7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及手頭現金(不包括受限制現金及原始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219,689	210,786

上述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交運燃氣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3月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第22章，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3-212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0746, Seven Mile Beach, Grand Cayman, KY1-1203,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2年11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高密市從事銷售天然氣，主要為管道天然氣（「**管道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提供建設及安裝服務及銷售燃氣器具。

除另有說明者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2025年8月27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通常包括的所有類別附註。因此，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刊發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讀。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運用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屬重要之範疇，於下文附註4披露。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載列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之外，本集團運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運用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本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總盈利適用的稅率予以計提。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經修訂準則於本集團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用且適用於本集團：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b) 已發佈但尚未獲本集團採納的準則之影響

已發佈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惟於本報告期間尚未強制執行，且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預期該等準則於本報告期間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亦不會對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年度期間生效
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 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 (修訂本)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 資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 但可供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之年度改進－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本)	2026年1月1日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重大會計評估及判斷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按年度至今基準呈報的資產與負債及收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與所估計者不同。

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除下文載列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之外，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對不同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該等風險由本集團的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管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自年底起並無變動。

5.2 公平值估值

(a) 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由於在短期內到期或按浮動利率計息，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公平值估計(續)

(b) 非金融資產及負債

由於釐定投資物業公平值所使用的若干重要輸入數據乃參考若干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故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入公平值計量層級的第三層級如下。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投資物業	—	—	68,200	68,200
於2024年12月31日				
— 投資物業	—	—	68,200	68,200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級)

第三層級投資物業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變動於附註13呈列。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公平值估計(續)

(d) 估值輸入數據以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有關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第三層級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

	公平值 於6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於6月30日		不可觀察輸入 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68,200	68,700	補地價(人民幣元)	189/平方米	177/平方米	補地價越高， 公平值越低
			就以下差異的 調整比率 —地點	13%-29%	30%-38%	調整因子越高， 公平值越高
			—樓層	80%-100%	80%-100%	調整因子越高， 公平值越高
			—就估值日期作出 調整後的價格 (人民幣元)	4,240/平方米	6,559/平方米	調整因子越低， 公平值越低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的表現。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營運與管道天然氣銷售有關，故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實體整體的綜合財務資料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下的可呈報分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呈列獨立分部分析。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均來自中國客戶。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來自管道天然氣銷售的收益	165,067	167,522
來自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銷售的收益	7,330	10,009
來自燃氣器具銷售的收益	2,046	4,109
	174,443	181,640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益：		
來自建設及安裝服務的收益	5,742	11,989
總計	180,185	193,629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與單一客戶的交易產生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建設及安裝服務	5,318	10,546
合約負債		
管道天然氣銷售	84,574	112,902
建設及安裝服務	10,440	7,634
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銷售	1,178	1,286
	96,192	121,822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指本集團於尚未交付相關貨品或服務時預先向客戶收取的款項。

就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確認的收益：

	未經審核 於6月30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管道天然氣銷售	87,175	76,803
建設及安裝服務	5,742	10,227
壓縮天然氣及液化天然氣銷售	1,286	1,545
燃氣器具銷售	—	147
	94,203	88,72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天然氣成本(附註18)	138,613	147,528
建設及安裝服務耗用物料(附註18)	100	4,498
已售燃氣器具成本(附註18)	924	2,545
僱員福利開支	6,337	5,813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5,898	5,678
—使用權資產(附註12)	169	169
—無形資產	234	183
稅項及附加費用	372	470
維修及保養成本	1,998	2,382
公用事業成本	395	428
車輛成本	218	365
建築勞務外包成本	3,081	2,011
其他開支	4,578	3,721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162,917	175,79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81	306
— 關聯方貸款(附註23(f))	—	737
— 貿易應收款項的估算利息收入	209	278
財務收入總額	290	1,321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1,527)	(1,406)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21(b))	(64)	(66)
財務成本總額	(1,591)	(1,472)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1,301)	(15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002	5,394
— 遞延所得稅	(30)	245
	4,972	5,639

10 每股盈利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3,101	15,24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40,000,000	440,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030	0.035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工具(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的每股攤薄盈利與其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天然氣管道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傢俱及 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18,099	196,739	28,385	5,034	195	248,452
累計折舊	(9,604)	(62,240)	(23,632)	(2,979)	–	(98,455)
賬面淨值	8,495	134,499	4,753	2,055	195	149,997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8,495	134,499	4,753	2,055	195	149,997
增加	–	–	13	–	3,426	3,439
結轉	–	3,490	–	–	(3,490)	–
處置	–	–	–	(8)	–	(8)
折舊開支	(319)	(4,896)	(561)	(122)	–	(5,898)
期末賬面淨值	8,176	133,093	4,205	1,925	131	147,530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成本	18,099	200,229	28,398	4,886	131	251,743
累計折舊	(9,923)	(67,136)	(24,193)	(2,961)	–	(104,213)
賬面淨值	8,176	133,093	4,205	1,925	131	147,530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8,099	170,363	28,325	5,822	6,072	228,681
累計折舊	(8,795)	(53,340)	(22,104)	(3,195)	–	(87,434)
賬面淨值	9,304	117,023	6,221	2,627	6,072	141,247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9,304	117,023	6,221	2,627	6,072	141,247
增加	–	–	629	195	11,066	11,890
結轉	–	8,787	–	–	(8,787)	–
折舊開支	(328)	(4,203)	(865)	(282)	–	(5,678)
期末賬面淨值	8,976	121,607	5,985	2,540	8,351	147,459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成本	18,099	179,150	28,954	6,017	8,351	240,571
累計折舊	(9,123)	(57,543)	(22,969)	(3,477)	–	(93,112)
賬面淨值	8,976	121,607	5,985	2,540	8,351	147,45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8,216	1,480	9,696
攤銷費用(附註21(b))	(112)	(57)	(169)
期末賬面淨值(附註21)	8,104	1,423	9,527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期初賬面淨值	8,464	1,594	10,058
攤銷費用(附註21(b))	(112)	(57)	(169)
期末賬面淨值	8,352	1,537	9,889

13 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68,200	69,000
公平值調整虧損	—	(300)
期末結餘	68,200	68,700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投資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其他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附註23(e)(i))	1,789	1,789
於期內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	(300)

該投資物業為永久業權物業，位於中國山東省濰坊市高密市密水街道石庵路(西)2268號。該物業被佔用為零售／批發商店。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投資物業(續)

所持有之投資物業已有租客於未來1.5年(截至2024年6月30日：0.5年)承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租戶簽訂之合約所涉及之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900	1,950
第二至第五年(含)	1,950	—
	5,850	1,950

14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6)	98,565	89,49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9,839	224,160
	318,404	313,658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借款(附註20)	69,061	60,07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薪金及員工福利以及應付稅項)	73,380	64,080
租賃負債(附註21)	1,972	2,013
	144,413	126,16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下列各項的預付款項		
－土地使用權	4,188	4,188
－天然氣管道維護服務	197	484
－服務費用	676	6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2	188
	5,243	5,536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9,210	11,46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413)	(514)
	8,797	10,946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關聯方(附註23(h))	5,217	3,819
－第三方	78,360	71,112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494)	(3,133)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80,083	71,798
其他應收款項		
－關聯方(附註23(h))	8,450	6,500
－第三方	26,792	25,690
	35,242	32,190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5,557)	(25,436)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9,685	6,754
	89,768	78,55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總額	98,565	89,49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於各年結日貿易應收款項(未計減值撥備)根據其初始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382	16,849
一至兩年	26,219	17,909
兩至三年	27,109	28,986
三年以上	24,077	22,647
	92,787	86,391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根據交易日期入賬。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其初始確認日期列示的賬齡基本上是參照其各自的發票日期。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清潔能源村莊項目(向高密市地方政府銷售若干燃氣器具及提供若干建設及安裝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未計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80,537,000元及人民幣79,168,000元。預計本集團自年結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無法收回的部分已分類為非流動貿易應收款項。

(b) 除附註23(f)所述的應收高密市交運置業有限公司(「交運置業」)貸款結餘外，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擔保、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d)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3,647	3,538
撥備		260	313
撥回		—	(169)
於期末		3,907	3,682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e)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25,436	25,786
撥備		121	—
撥回		—	(362)
於期末		25,557	25,424

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下列各項的預付款項：		
—天然氣及其他建築材料	5,765	15,367
—其他	1,282	616
	7,047	15,983

18 存貨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天然氣相關安保檢查材料及其他建築材料	8,809	7,624
燃氣器具	784	963
	9,593	8,587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天然氣	138,613	147,528
建築材料	100	4,498
燃氣器具	924	2,545
	139,637	154,57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11,485	13,534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38,051	40,415
— 關聯方(附註23(h))	4,447	4,141
	42,498	44,556
其他應付款項		
— 應付增值稅	9,746	11,364
— 其他應付稅項	322	398
—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3(h))	1,817	1,817
— 應付薪酬及僱員福利	1,796	3,072
— 應付股息	15,230	226
— 其他	2,350	3,947
	31,261	20,824
	73,759	65,38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85,244	78,91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貿易應付款項根據其初始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8,741	27,596
一至兩年	16,609	20,399
兩至三年	19,741	6,812
三年以上	8,892	3,283
	53,983	58,090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根據交易日期入賬。貿易應付款項根據入賬日期列示的賬齡基本上是參照其各自的發票日期。

(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c)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0 借款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借款		
— 由關聯方提供擔保	68,980	59,990
應付利息	81	82
	69,061	60,072
借款		
— 流動	60,561	60,072
— 非流動	8,500	—
	69,061	60,072

於2025年6月30日，銀行借款人民幣68,980,000元由若干關聯方提供擔保(附註23(d))(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9,990,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租賃

(a)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附註12)		
— 土地使用權	8,104	8,216
— 租賃物業	1,423	1,480
	9,527	9,696
租賃負債		
— 即期	211	209
— 非即期	1,761	1,804
	1,972	2,013

(b) 於損益中確認的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費用(附註12)		
— 租賃物業	57	57
— 土地使用權	112	112
	169	169
利息開支(附註8)	64	6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租賃(續)

(c) 下表列示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付款：		
一年內	211	209
一至兩年	215	213
兩至五年	1,142	1,131
超過五年	1,394	1,513
最低租賃付款	2,962	3,066
未來融資費用	(990)	(1,053)
	1,972	2,013

22 股息

如股東於2025年6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所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公司普通股0.037港元(合共16,28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230,000元))已於2025年8月1日派發予股東。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施加重大影響，則被視作關聯方。倘雙方於控股股東的家族中受同一控制或共同控制，亦被視作有關聯。本集團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其親屬亦被視作關聯方。

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按關聯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的重大交易摘要。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以下公司及個人為本集團的重要關聯方，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及／或餘額。

主要關聯方名稱	關係性質
樂小龍先生	董事及本公司其中一名實益擁有人
樂林江先生	董事及本公司其中一名實益擁有人、 樂小龍先生的父親
崔淑華女士	樂林江先生的配偶
周展女士	樂小龍先生的配偶
高密市交運市場有限公司(「交運市場」)	由樂林江先生控制
交運置業	由樂林江先生控制
高密國瑞置業有限公司(「國瑞置業」)	由樂小龍先生間接控制
高密交運工程機械有限公司(「交運工程機械」)	由樂林江先生間接控制
高密市遠華貿易有限公司(「遠華貿易」)	由樂小龍先生間接控制
山東實華天然氣有限公司(「山東實華」)	交運實華的少數股東
山東高密市交運汽車運輸有限公司 (「交運汽車運輸」)	由樂小龍先生間接控制
高密市交運出租車有限公司(「交運出租車」)	交運汽車運輸的附屬公司及由樂小龍先生 間接控制
高密市交運熱力有限公司(「交運熱力」)	由樂小龍先生控制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b) 購買商品及服務

(i) 購買商品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山東實華	103,180	85,544

(ii) 購買分包服務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交運置業	326	472

(iii) 購買其他服務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交運置業	—	1,882

(c) 提供建設及安裝服務及商品銷售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交運置業	—	221
國瑞置業	2	48
	2	26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d) 關聯方就借款提供的擔保

於2025年6月30日，銀行借款人民幣49,980,000元由交運熱力、交運置業、樂林江先生、崔淑華女士、樂小龍先生及周展女士擔保；銀行借款人民幣9,500,000元由樂小龍先生、周展女士及高密市交運集團有限公司(「高密交運」)擔保，而銀行借款人民幣9,500,000元由樂小龍先生、樂林江先生、周展女士、崔淑華女士及高密交運擔保(附註20)。

(e) 物業租賃

(i) 租金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交運市場	1,789	1,789

(ii) 租賃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樂林江先生	157	213
交運汽車運輸	194	89
	351	30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f) 關聯方貸款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期／年初	—	68,115
期／年內還款	—	(69,215)
利息支出	—	737
	—	(363)
虧損撥備撥回	—	363
於期／年末	—	—

本集團向交運置業提供一系列短期貸款，固定年利率為6%。於2024年3月5日，貸款結餘及應收相關利息已悉數償還。

(g) 借調員工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山東實華	—	1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h) 關聯方期末／年終餘額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6)		
— 交運置業	3,722	2,328
— 交運出租車	904	903
— 國瑞置業	591	588
	5,217	3,819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6)		
— 交運市場	8,450	6,500
	8,450	6,500
預付款項		
— 山東實華	4,739	13,009
	4,739	13,00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h) 關聯方期末／年終餘額(續)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 遠華貿易	544	574
— 交運工程機械	39	39
— 交運置業	3,864	3,528
	4,447	4,141
其他應付款項		
— 樂林江先生	549	549
— QMIG	226	226
— 交運置業	413	413
— 交運汽車運輸	629	629
	1,817	1,817

所有與關聯方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均為貿易性質。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i)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及各部門主管。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僱員服務報酬列示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 董事	148	140
— 其他主要管理層	174	183
	322	323

24.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獲本公司主要股東宋玉傑先生(「宋先生」)告知，於2025年7月4日，宋先生已與匯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匯國」)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宋先生同意出售而匯國同意向宋先生購買本公司88,000,000股普通股(「股份」)(「出售事項」)。匯國為獨立第三方。出售事項已於場外進行，代價為每股股份0.86港元。出售事項已於2025年7月15日完成。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匯國持有合共88,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20.0%。因此，宋先生不再為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而匯國已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2025年8月15日，本公司獲匯國告知其進一步購入22,000,000股股份(「額外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5.0%。該等額外股份以每股股份0.578港元之平均代價，向本公司其他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進行場外收購。緊隨完成收購額外股份後，匯國合共持有11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25.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期間末至本報告日期，不存在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項。